

多情侠侣

痴夫 衣龙光 孙仁义著



北方三月，虽然节令上已是春天，却看不出多少阳春暖润的迹象。从黄海登陆北来的南风还断不了阴冷之意，拂人面颊，依然寒意森森。远望高山阔野，一片枯黄，只有耐寒喜冷的冰凌花倔犟地开在路边河畔，几丝黄灿灿的色彩似飘似跃，给这黄海之滨的孤山小镇，点缀了一点春的气息。

辰时刚过，洁阳临照，只见从镇北的大路上缓缓走过一个人来。这人约有五六十岁年纪，头戴一顶道冠，身着蓝色家织布道袍，脚下登着硬帮麻鞋。浑身上下尽被尘垢污染，脸颊也似半月未曾洗濯，泥土混着汗水，辨不出皮肤本色。他身未负包裹，手未提刀剑等防身兵器，一边慢慢行走，一面不断转头凝望四野。一副忧忧郁郁的神情，叹息声里透出浓重的哀伤之情。

老道士奇特的打扮和他痴痴迷迷的神情，刺激了镇外孩子们的兴趣，一传十十传百，一会就聚了一大群娃娃，直围着他观望逗趣。老道士也不介意，只顾甩着两只胳膊，缓缓

地行走，宽大的袍襟飘然欲飞。一个胆大的小子，约有十四五岁，倚仗人多势众，欺生之情油然而生，大咧咧地上前拉住了老道士的后襟，一边拼力向后拉，一边“吁吁”地喊着。老道士仍然没有介意，依然行走如故。旁边的孩子见那大孩子逗引老道士饶有兴味，而老道士又如此软弱可欺，不觉一哄而上，拉住大孩子的后襟，一个接一个扯成一串。他们原以为可以把老道士拉倒，至少也能拉得他无法移步，可是老道士却步履依然。

“使劲！”那大孩子梗着脖子喊，脖子和太阳穴旁边的筋络涨得象曲屈的蚯蚓。

一群孩子随着大孩子的喊声，一齐用力，希图把老道士拉住。老道士回头看了一眼身后的尾巴，将身微微一摆，二十几个孩子不觉纷纷跌出丈外。这时，老道士脸上的肌肉突然一颤，宛似十分内疚，匆忙扭身回步，倏然间把跌倒的孩子们都扶了起来，并从怀中掏出糖果分给大家。这群孩子早已跌得晕头晕脑，谁敢伸手去接？只是大睁着两眼，惊惊乍乍地望着老道士出神，一个个如同呆傻儿。

“大家别怕，吃糖吃糖。”老道士说着，径自席地而坐，剥了一块糖果，扔到嘴里，一边嚼着，一边慈眉善目地望着孩子们微笑。

孩子们见老道士一副可亲的样子，惊魂初定，才敢接过糖果填到嘴里咀嚼。

“怎么样，这糖果够甜吧？”老道士嘻嘻地笑着说。

“甜，甜，真甜！”孩子们早把惊愕忘掉，又是一片呼喊。

“那打听个人，知道吗？”老道士说。

“你只管打听，只要他在镇子里走过，我们都知道。”
大孩子说。

“马尚青，马大公子，你们可认识？”老道士说。

“他呀，太认识啦！孤山镇周围有名的马大好人，又有一身好功夫，你找他干嘛？”大孩子说，一边拿手背蹭了一下嘴角流出来的口水。

老道士脸上复又罩上一层愁云，两只眼睛痴呆呆的，没有回答大孩子的问话，只是重重地叹了口气，眼里似有泪珠在滚。停了片刻，又问，“他现在好吗？”

“他现在可好了，不管穷富，谁求到他都百答百应。”
大孩子说。

“我不问这个。”老道士说。

“那你问什么？”大孩子瞪着两只眼睛，疑惑地望着老道士。

“我问他家里，问他的日子……”老道士说。

“他家里？他家里有个娘子……”大孩子说。

“这我也知道啦。”老道士说。

“他娘子给他还养个小闺女呢，你可知道？”大孩子突然显得很神气，“小闺女叫马青青，都三岁了，满月那天，我妈还去下奶啦……”大孩子显然为自己知道马家好些事体而得意，把两只手插在腰间，十分地傲慢。

老道士不再言语了，重重地在腿上拍了一下，似有千般忧怨难以出口，缓缓地站起身来，默默地向镇里走去。

孩子们跟老道士刚刚混熟，都觉得他十分的可亲好玩。

老道士突然走了，甚是割舍不得。

“嘻，你怎么走了！”

“别走哇，咱们再玩一会嘛！”

“求你啦，再玩一会不好吗？”

“你的糖，我还没吃够呢！”

无论孩子们怎么喊，怎么挽留，老道士似乎全然没有听见，自顾缓缓地走，一直走到坐落在镇子中心的“隆兴”客栈。

“隆兴”客栈铺面很大，连脊的八间瓦房，青砖鳞瓦，两个脊头都有龙头飞空，显得十分古朴伟岸。门前，有一株千年古槐，虽然枝叶未萌，但树型却宛若华盖，边沿护着房檐。古槐的对面是一片空旷之地，足有百尺见方，连着大道，更显得空阔。店主为了生意兴隆，在古槐旁边着阳的地方，搭了座临时饭铺，摆了七八张黑釉木桌。老道士来到铺前，早见有人已经占了四张朝阳的桌面，看他们各吃各的，互不相让，互无言语，料定他们也是四海相逢，偶然相遇。他素来孤独惯了，不愿与人讨扰，便拣了靠古槐最近的一张背阴桌子坐了。

“老爷子用点什么？”店小二颠颠儿跑过来，拿手巾擦了把手，又麻利地甩到肩上，弯腰向老道士说。

“一碗稗米干饭，一碗萝卜汤。”老道士说。

“不用酒菜吗？陈酿老窖，香气醇浓，舒筋活血，开脾健胃，祛风驱寒……”店小二象背超生的经文，一口气唠叨个不停。

“不要不要。”老道士打断了店小二的“诵经”。

“好好，不要不要。”店小二很识趣，应声住嘴，一溜小跑，回到厨下端出一饭一汤一双筷子，“老爷子请用饭。”

“不客气”，老道士点了下头说。他刚想举筷扒饭，突然见到先前那群孩子慢慢地围了过来。他冲他们笑了笑，招招手，把他们唤到身边，“咱们不能白认识一场，我总该请你们吃点什么才对”，说着，又唤店小二道，“再给来二斤油炸花生果。”

“好咧，”店小二应着，跑回厨下。

“老爷爷怎么一个人出门？”一个孩子问。

“咱镇上出了个大坏蛋，你可要防着点！”另一个孩子说。

“不怕，光天化日，谁忍心欺侮我一个垂死的老翁呀？”老道士笑着说。

“话可不能这么说啦，镇上的毕狗子可厉害呢，他们连我们这般大的孩子都欺侮呢！”那个大孩子说。

“毕狗子是什么人？竟这么横！”老道士停下筷子，眯起眼来问。

“他还不是仗着他的洋爹！”大孩子说着，把两只眼睛一瞥，显出一副不屑的神气，又伸出小指，吐了口唾沫，脸上全是鄙夷之色。

“洋爹？洋爹是什么？”老道士十分疑惑，睁大了眼睛问。

大孩子见老道士懵懵懂懂的样子，料想他外地人新来乍到，不详本地情境，便说：“噫，那毕狗子原来是衙门里管抓人的头儿，有一身好功夫，去年认识了个洋鬼子，俩人处

得很投缘，洋人又是官又是银钱的帮衬他，他就富了，索性辞了官差，落脚咱孤山镇当起了员外。妈的，他手下养了一群打手，成天竟欺负人！”

“二斤油炸花生果——”店小二手里托着盘子，将厨房门帘一撩，钻了出来，把盘子往桌子上一放，冲老道士笑了笑，自顾去了。

大孩子的话被店小二的吆喝声给岔开了，老道士急欲听下文，便一边给孩子们分油炸花生果，一边冲大孩子问，“他们怎么个坏法呢？”

“噻，不说你不知道，说了你吓一跳。他们，哼，看谁家有好吃的夺去就吃，看谁家有好穿的，抢去就穿。也不知怎么回事，他们特别喜欢女人，前天，晴天白日的就把小柱他姑给拽跑了，到现在还没音信，还有二毛他大姐，石头他老姨……妈的，听大人说，他们把这些闺女都弄关里青岛送给那个洋人开什么鸡圈（妓院）了……咋个还把俺家的肥猪给弄去了，我爹跟他们争讲几句，叫一个大个子一巴掌给打掉两颗门牙……”

老道士一边听大孩子说话，一边慢慢地嚼着稗米干饭，突然一颗豆粒大的砂子硌了后槽牙，他默默地用舌头搅着嘴里的干饭，寻找着砂子。砂子找着了，正想吐出来，只见对面凶神恶煞般地闯过两个人来。这俩人，一高一矮，高的挺胖，矮的挺瘦，腰里都挟着刀。他俩先在着阳的四张桌边转了转，把正吃饭的客人都吓跑了。看了看桌上的残汤剩饭，悻悻地骂了一声，走到老道士桌前，旁若无人地抓起盘子里的油炸花生果大嚼大咽起来。俩人吃出了甜头，都伸手抓盘

子，高个子捷足先登，抓过盘子把花生果全倒进了口袋里，转身就走。矮个子一见，轻轻地咕哝了一句什么，跟在他的身后，死乞白赖地讨要。

孩子们原先见了这俩人，早吓得不知所措木呆呆地站着一动不动，只是拿两只恐惧的眼睛在他们身上扫来扫去。及至那两个人转身而去，才想起奔逃。

“他俩就是毕狗子家的人，你可小心啦！”大孩子在老道士耳边喘嘘嘘地说一句，转身就跑。

老道士眯眼不屑地瞥了那两人一眼，觉得十分生气，心想象这路人，有什么能为？还不是狗仗主势，胡作非为！真该让他们吃些苦头。想罢，蓦地气沉丹田，再将真气迅速提起，口唇一张，含在嘴里的砂子象脱弓弹丸一般疾射出去，“啪”的一声，穿高个子左耳而过。

“妈的，你干嘛打我！”高个子陡然回身骂了起来，随即出右拳奋力向矮个子脑袋横扫过去。

“日你妈，疯啦！”矮个子高声嚷叫，将头一低，躲过高个子扫来的一拳，对着高个子胸口就是一招“恶虎掏心”。

两个人一时性起，拳来掌去打在一处。只听得重拳之下发出“嘭嘭”之声，利掌到处，也是“啪嘭”脆响。两个人倏而分开，倏而聚合，你追我逐，直打得鸡飞狗跳，不可开交。

高个子虽然胖大，但身手却十分伶俐。奔跑跳跃，闪展腾挪，很是轻捷。常常是声东击西，明明是左拳横扫，拳锋到时，却是右拳直出，直打得矮个子连连倒退，左摇右晃，站立不稳。矮个子原本身小力亏，身手又有些笨拙，打了高

个子几个嘴巴之后，倒搞得自己气喘嘘嘘，大汗淋漓，再出掌，却是掌掌落空。因此，面对高个子的连环攻击，只有招架之功，没有还手之力。可是，就在高个子再出重拳意欲打倒他时，他却极轻灵地跃出圈外，跳到桌子后面，用力将桌子掀翻。此时，高个子重拳已到，只听“嘭”的一声，拳头穿破桌面而出，硬实地夹在破洞里面。

“妈的，你小子使熊招不算好汉！”高个子一边用力抽拳，一边高声大骂。

“你才他妈的，咱这叫有力使力，无力使智，谁叫你他妈的发狠啦！”矮个子站在桌子后面，抱着两条胳膊，气喘嘘嘘地也是高声叫骂。

高个子无论怎样扭动胳膊，只是抽不出拳来，直把桌子拚得东倒西歪，刮得地面泥土翻动，“嘎嘎”的噪音刺人耳鼓。过了好久，他才突然想起应该张开拳头，将拳变掌才能抽出来。他抽出手臂，拿眼一瞥，只见从腕子到手背尽被破碎的木茬扎得稀烂，鲜血淋漓。

“妈的，你拿损招坏咱，看咱今个不揍死你个王八犊子才怪！”高个子“唰”地一声抽出腰间钢刀，耍出一团雪亮。

矮个子瞪眼看着高个子拼命斗狠的架式，先是吓得一凛，两只鼠眼干巴巴地眨了两眨，接着便是决心豁出一头的样子，也“唰”地一声抽出腰间钢刀，双手握住刀柄，疯了一般地大砍大抡，直抡得烂银飞窜。

两把钢刀相碰，金声震耳，火星四溅。

老道士先是抿着嘴，悠闲地斜倚在椅子上，将右腿搭在左腿，眯着眼睛，一副鄙夷的情态，冷冷观望着二人相斗，

也忘了喝汤吃饭。观望了一阵，甚觉无趣，正欲将目光收回，突然看到他们持械相拼。心想，这般人只需要他一回也就罢了，可别让他们斗出人命来。想罢，伸手在桌面上摸了两颗花生果放到嘴里，神不知鬼不觉地“噗噗”两声，两颗花生果“噗噗”飞出，不偏不倚，分别打中两人的“巨骨穴”。两人顿时手脚僵直，高个子擎刀下砍，矮个子拖刀上迎，活像两尊泥塑木雕一般。只有四只眼睛疑惑地不住乱眨，心里暗道是突然中邪。站在远处的孩子们看两个狗东西突然现出这般形态，直乐得雀跃欢呼，拍手鼓掌。

老道士掸了一下衣襟，缓缓站起欲走。突然看到对面百步之外尘埃陡起，脚步声轰然杂踏，倏忽间二三十个身穿皂衣、执刀佩剑的汉子闯到了饭铺。他不禁一惊。

二

老道士眼见二三十个凶神恶煞般的汉子，一窝蜂似地涌进饭铺之后，呼三喝四地说着粗话。他不知道这是一群什么人物，到此要干什么，便又缓缓地坐下，眯起眼睛，摆出一副漫不经心的样子，一边摸起一枚牙签慢慢地剔着牙缝，一边默默地打量着为首的人。他三十左右年纪，中等身材，肩宽腰细，透过紧身衣，可以明显地看出他发达的筋肉。尤其令人过目难忘的是他那副特点突出的容貌：四方脸，鼻直口方，两只细眼在半睁半闭中，偶然很有神采的一张，这时，眼里就射出两团火一样的光芒。只是嘴唇略厚，唇上涂满青亮墨黑的短髭，短髭左稍有一颗豆大的黑痣。右眉中有一道

长疤斜斜地穿过。他腰间剑鞘中插了一把宝剑，剑柄上按北斗星宿的勺状方位，嵌了七颗闪闪发光的珍珠，勺柄上的一颗，竟如指甲般大小。他健步进了饭铺正待要坐，突然瞥见身边立着两个僵尸般的汉子，不觉倒吸一口凉气，纵身跃离饭铺丈余，叫道：“十步之内，必有高人！”他这令人惊恐的一喊，陡使众人一凛，二三十个随从立即转头放眼搜寻高人究竟所在何处。

老道士见那人如此轻灵的轻功，听到高亢的嗓音，觉得好熟。仔细看去，恰巧那人移步转身正与他相向而立，只是目光没有对视。老道士见他额上一道长疤斜穿右眉，心中不觉一凛，“霍人初！”惊异之中，差点使他喊出声来。

这人正是霍人初。

十年前，霍人初师出武当正宗，虽不是关东武林一流高手，也是本门里数一数二的弟子。只是他为人偏狭，心术不正，关内武学高手云集，他见自己很难出头，便浪迹关东，意欲在此地逞雄。在医巫闾山关东武林大会上，他屡次姿意向马尚青寻衅，急欲一决高低，争取领袖地位，统领关东武林。那时，马尚青也是刚出少林门，因受了然法师悉心真传，加之他天性聪颖，悟性极高，又肯不辞辛苦，因此，武功实在已不在了然法师之下。也是了然法师喜徒心切，常常在客人面前、武友之间屡屡夸奖他，并让他演武验证。这样一传十，十传百，马尚青尚未满徒出山，名声已大噪于武林。面对霍人初的无理挑衅，虽然他正值年轻气盛、血气方刚，极欲一试，但他秉性憨直，视名利一钱不值，又恐伤了武林和谐气氛，便屡次推辞。可是霍人初哪里体会他的这番

苦心，却把他的顾及大局之意，视为胆小无能。因此，越发甚嚣尘上，放风说，“关东武林上乘功夫不及关内正宗的二三流拙手。”只气得众人闷气塞胸，一致推举马尚青与他比试，给关东豪杰争一口气。不得已，马尚青才勉强出手与霍人初交锋。无论功力，还是灵性，马尚青都高出霍人初三两倍不止，未过三十招，霍人初便已气力不支，套路错乱。霍人初面对劣势，心想自己屡次挑战，才逗得马尚青下场交锋，而且自己还曾口出狂言，一旦输了，定会让武林中人耻笑。于是，他在与马尚青招架周旋中，将独家暗器毒药针握在手中，意欲置马尚青于死地。当时颜碧玉也恰在场中，眼睛不离二人身前左右，一颗心全扑在马尚青身上，唯恐他出现半点差池。此时，一见霍人初扬手欲发暗器，当即将手中短剑望空一掷，使了招“投鞭断流”，短剑向霍人初脸前飞去。她的本意，无非要吓他一下，使他收了施暗器害人的歹意。没想到霍人初见短剑飞来，早已吓得魂不附体，晕头转向。只要他身不移位，飞剑定不会伤他，但他却懵懵懂懂地低头一躲，额头恰与剑刃相碰，当即割开一条口子，鲜血直流。霍人初正没因由下台阶，便抓住这件事，辱骂马尚青是小人，不但伤了武林中的人心，更使马尚青与颜碧玉反目。

“哎，只为这一剑，惹出多少是非！”老道士皱眉慨叹，心境十分愤懑又很凄楚。

那么，霍人初今日到这孤山镇干什么呢？老道士满脸疑惑，两眼似睁非睁，似合非合。他凝望着霍人初，只是猜测不定。

此时，霍人初放眼四处搜寻高人，但却始终没有寻到半

点蛛丝马迹。他心中正疑惑不定，蓦然间看到了对面的老道士。他斜瞥了老道士两眼，觉得这样一个窝囊人，难道也可能是位高人吗？他怎么想也想象不出对面的老道士会有一身出奇的神功。正待收转目光，又突然想到人不可貌相，海水不可斗量，真人不露相的俗话来。暗想，且试他一试，自见分晓。想罢，将脚一跺，使了个“燕子穿帘”，离地五尺直向老道士飞去。随后，重力下移，强迫双脚落地，就势急出右掌，使招“泰山压顶”，千百斤重力猛向老道士头顶压了下去。这几招，出手奇快，几乎在眨眼之间完成，令人目不暇接。

老道士见霍人初出手特狠，似乎难以抗拒他这着力一击。先是一凛，接着身子便似软面一般，绵绵地从椅子上滑到了地下，只听“哇”的一声，喷出一口鲜血，把面前的桌腿也染红了，而后，身子一挺，不省人事。

霍人初也惊了一下，他万没料到老道士会这么不抗折腾，自己尚未使出七分功力，老家伙便已不支。他“哼”了一声，伸手在老道士口鼻上试了试，发觉他气息全无，早一命呜呼了。虽然害了一条命，霍人初却毫无惭愧之意，反倒有些自得起来。他故弄玄虚地斜眼瞥了众人一眼，又将右掌翻来复去地看了几回，摇摇头说，“没想到这老东西原来是块废料。”说罢，走到两个僵尸一般的人身后，屈指在他们背上轻轻一弹，解了俩人的穴道，“是谁点了你们的穴？”

“没看见哪！”俩人虽然蠢笨，但却也聪明，“扑通”一声跪在霍人初跟前，连叫，“谢谢大爷救命之恩！”

“真没见谁点了你们的穴？”霍人初皱了皱眉，狠狠地

问。

“没没，千真万确地没看见。大爷不信，你去问他。”高个子指着矮个子说。

“我也没见谁来点穴，胳膊腿就他妈的不好使啦！”矮个子说。

“两个废物，滚吧！”霍人初喊道。

“喂，大爷，滚，滚。”俩人一迭连声地说，诚惶诚恐地跑了。

霍人初摇了摇头，心中仍是疑惑不解。

店小二被霍人初吓得木然如痴，他那灵牙利齿都飞到九霄云外去了。做生意的吆呼客套半句皆无，两只手握着条手巾，下意识地绞来绞去，绞成了一股绳。反至那两个人逃之夭夭，方才胆战心惊地缓缓走向霍人初，将手一拱，说：

“大爷，用点什么？”声音似从嗓子眼里挤出，颤抖不已。

霍人初本来狐疑难消，两道剑眉拧成一个疙瘩，额头上的疤痕涨得又紫又亮，象一条死蚯蚓，十分难看。听到店小二的问话，将手一摆，说，“我二十八个人，有什么好酒好肉，尽管上来！”

店小二点头弯腰应了一声，颠来跑去，收拾满了七张桌，早累得张口喘气，倚树而立了。

二十八个人，二十八双筷子，二十八张嘴，互相之间没有一点客套，只是你争我夺地大碗喝酒，大块吃肉，有那狼吞虎咽过甚的，竟噎了脖子，呛了嗓子，咳得涕泪横流。酒过三巡，二十八个人全带醉意，尤其靠近老道士这桌，更醉

得厉害，晕天晕地地信口开河。

“赶明儿，咱们宰了马尚青，得了他的精武混天图，献给那个秃和尚，咱们霍大爷高官得得他妈得坐，骏马得骑，咱们也也跟着喝碗油腥大的刷锅水儿水儿……”一个满脸络腮胡子的汉子眯着两眼，前仰后合地说。

“妈的，你胡咧咧什么？走了风声，霍大爷要要你小子他妈狗命！”一个白净脸抢白络腮胡子说。

“要谁狗命？”络腮胡子一拍桌子，摇摇晃晃地站了起来，直瞪白眼地高声说道，“霍大爷？霍大爷他妈的是什么东西？觉空和尚的一只狗，一只他妈的看家狗！”

“你敢骂霍大爷？”白净脸也摇摇晃晃地站了起来，抡开巴掌向络腮胡子扇去，可是却扇空了，一失身扑到酒碗菜盘上呼呼大睡起来。

络腮胡子一时闹愣了，半眯着两只眼，痴痴地望着死猪似的白净脸，晃了晃，跌坐在椅子上，向前一扑，伏在白净脸的屁股上酣然大睡，呼呼噜噜的鼾声，震得酒壶在桌子上乱跳，菜盘里的汤水直泛波纹。

躺在地上的老道士，缓缓地睁开双眼，看着面前这些烂醉如泥的醉汉，又稍稍抬了抬头想再看看霍人初怎么样了。但桌子碍眼，什么也看不见，只能从桌腿儿间看到五十六条姿势不同的人腿。他缓缓地支起身子，让脑袋越过桌面，看到霍人初正瞪着两只眼睛和同桌的人画着哑拳，再看看众人，大都带着酒意，但烂醉如泥的不多。他轻轻长嘘了口气，俯身卧到地上，又将双目闭合。

原来，老道士并未死去，他也没受什么伤，只是想窥探

一下霍人初究竟来孤山镇要干什么，才略施小技，以待究竟。所以，当霍人初使出“泰山压顶”时，他就势将身一缩，溜到了地下；接着，急使舌功刺破牙龈，吐出一口血来，再施展独家“闭气绝活”自行封闭气脉，一丝气息不剩，宛似当真死绝一般。

这时，老道士静静地躺在地上，等着霍人初他们吃喝完人走鸟散再起身离去。可是，他的心总在嗓子眼悬着，躺也躺不稳，总觉芒刺在背，骨鲠在喉，咽不下去也吐不出来，胸口十分憋闷。心中默默念道：“尚青啊尚青，你可知道你祸在旦夕吗？”

三

马尚青的庄子离孤山镇十五里，庄外大道白杨两行，庄内梧桐环绕，梧桐圈外围着八尺高的石墙，冲南开着一洞朱漆大门，门旁有一对石刻巨兽分列两边，甚是威严端庄。大门东首，搭了一座席棚，席棚里坐着闻名辽东的黄瞎子乐班。先是演奏了一首“吉祥如意”，接着便是“渔舟唱晚”、“高山流水”，尔后，便是“贵客临门”的迎宾曲。笙管笛箫，篪篴唢呐各施绝技，叫人听了，如同身入仙境，如痴如醉。

今日，正是马尚青的妻子贾瑞萍的三十华诞，又是二年一度的武林聚友会。庄里庄外披红挂彩，爆竹连声，喜庆非常。

贾瑞萍站在镜前，扯着衣襟，左看右看觉得很不自在。

她原本生得眉清目秀，身段窈窕，虽然素来不喜边幅，即使是一身半旧的衣裤，也显得十分俏丽。她穿旧衣裳是穿惯了。但今日正逢她的生日，四方客人众多，她经不住马尚青的再三劝说，勉强穿了一身葱绿色的锦缎旗袍，头上插了一朵粉色梅花。她正自己瞧着自己出神，马尚青揭开门帘悠闲而入，直把她羞得脸上涂朱，浑身燃火，慌忙拿手捂住了脸颊。

“谁叫你进来的？”贾瑞萍欠开指缝，望着丈夫，娇憨地说。

“怎么啦？”马尚青有些莫名其妙，懵懵懂懂地问道。

“不怎的。”贾瑞萍轻轻地说。

马尚青看了两眼妻子，心里自有十二分的高兴，扯住她的手，说：“人靠衣裳，马靠鞍，一身新衣把你抬举得宛似九天神女，还说不穿呢！”他望着妻子，左右端详着，一边帮她抻袖子，提领子，顺势又将另一只手搭在妻子的肩上，嘻嘻笑个不停。

“看你，傻乎乎的样子，也不怕叫人见了笑话。”贾瑞萍微嗔地瞪了一眼丈夫，将身一倾，倚在了他的怀里。

夫妻两个正在温存，突然小女儿青青从里屋跑了出来，她见爹爹妈妈这般样子，不知道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，只是大睁着两只眼睛，默默地端详着他们，宛似端详着两个陌生人。

“妈妈也让爹爹抱吗？”马青青娇声娇气地说。

贾瑞萍听了女儿娇痴的问话，不觉心中一凛，慌忙从丈夫怀里抽出身来，望了一眼女儿，直觉得脸上有如炭火烧